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政办字〔2022〕35号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威市贯彻落实全省 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单位，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武威市贯彻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各县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切实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担好政治责任、落实重大部署、转化难得机遇、解决当务之急的重要抓手，按照《实施方案》

明确的既定目标任务，细化工作举措，完善推进机制，层层落实责任，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确保《实施方案》尽快落地见效，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

武威市贯彻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特别是会议提出的打造“六个环境”和加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任务要求，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若干措施的通知》（甘政办发〔2022〕98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打造“办事更高效”的政务环境

1.推进数字政府建设。逐步推动政务事项办理从“最多跑一次”到“零跑动”，实现“全程网办”。按照“应上尽上”原则，除特殊情形外，将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管理，持续优化系统平台，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加快上线高频特色事项至“甘快办”APP，推动更多政务服务“掌上办、指尖办”。推动营业执照、生产经营许可证、出生医学证明、户口簿、身份证、社会保障卡、学历学位证、职业资格证、驾驶证和新申领的结(离)婚证、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等企业和群众常用证照电子化。推进跨层级、跨区域、跨部门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档案生成制作及应用推广。依照省级政务数据共享规范，建立市级协调机制和供需对接机制，强化国家、省、市三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级联，运用全省一体化大数据基座实现政务数据

的归集和共享。（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管理局〕、市大数据中心，各县区人民政府。以下措施均需各县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2.优化企业开办流程。全面推行企业开办“全程网办”。推行企业登记、公章刻制、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线上“一表填报”申请办理。在政务服务大厅全面推行企业开办线下“一窗通办”。免费向新开办企业提供印章刻制服务、发放税务 Ukey 和发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公积金中心、市大数据中心）

3.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质效。在政务服务大厅组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区，实现施工许可“一站式”办理，鼓励推行工程质量保险，推行“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审批，逐步实施“一站式”竣工联合验收备案，推行联合监督检查，扩大区域评估范围。加快落实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政府购买服务，积极推广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函替代。2022 年底前，工程建设项目（不包括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重大工程）全流程在线审批时限压减至 60 个工作日以内，新建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压减至 18 个工作日以内。（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

4.提高纳税便利化水平。简并征期基础上扩大合并申报和网上申报，推行“多税合一综合申报”。全面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

策，加快出口业务各环节事项办理速度。（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5.加快不动产登记改革。规范不动产登记大厅窗口设置，优化不动产登记业务流程，完善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模式，确保办事群众“最多跑一次”。加大电子证照应用，实现不动产登记证“集成办、免证办、就近办”，建立数据中台，推动不动产登记证在“水电气暖讯”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方面的应用力度，实现报装信息共享共认，确保居民客户线上“刷脸办理”时可自动获取不动产登记证。不断巩固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化解工作成果，全面推行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改革，将不动产登记服务延伸至开发企业，为企业开辟授权端口，受理居民办证申请，不断提高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大数据中心、市住建局、国网武威供电公司）

6.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和效能。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全面落实采购意向公开制度，完善电子化评标流程。2022年底前，将合同签订期限由法定30日内压缩至10日内，合同备案由法定7个工作日内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优化招标投标全过程服务。加快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完善招标投标信息共享机制。推动电子营业执照、电子保函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覆盖。2022年底前，实现招投标活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率达到90%以上。施行专家评审费以银行转账方式发

放制度，深化服务系统、监管系统、交易系统深度融合，强化交易数据安全水平。各行业监管部门加快健全完善智能辅助评标评审系统。（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工信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

8.提升办电效率。精简办电业务证件，推广线上办电，创新配套项目储备。2022年底前，实现低压居民、低压小微企业全流程办理时间分别不超过5个、15个工作日，高压单、双电源供电公司合计办理时限分别不超过22个、32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国网武威供电公司、市发展改革委）

9.提升供水供气效率。将报装必需品信息全部整合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一张表单，申报材料压减至2份（含）以内，用户报装参与环节减少为“用户申请、现场勘查、装表接通”三个环节，对无外线工程的用户，可压减为“用户申请、装表接通”两个环节。2022年底前，将不含外线工程规划及施工许可的用水、用气报装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10.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单一窗口”培训，提升企业申报水平。加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公示动态监管，督促口岸运营主体提升服务质量。（责任单位：市商务局、武威国际陆港管委会）

二、打造“企业更满意”的政策环境

11.加大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供给。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的目标任务，细化完善工作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力度，全面落实联席会议制度、调度机制、信息报送及宣传机制、调研督导机制等各项工作制度，把优化营商环境与本区域、本领域重点工作相结合，做到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各县区要聚焦本地实际，对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实行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针对新冠疫情造成市场主体普遍性经营困难的，及时制定纾困解难政策。（责任单位：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12.推动政策集成创新。鼓励县区先行先试、大胆探索，对锐意改革的县区和单位加大激励力度。鼓励产业园区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取得突破，加大营商环境制度集成创新改革。（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13.推动惠企政策“不来即享”提档升级。完善涉企政策精准推送和“不来即享”服务系统功能，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实现创业担保贷款、土地增值税减免等更多政策业务在线办理，推动税费优惠“不来即享”向社保费、非税收入等领域拓展，让更多惠企政策直达直享。（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税务局）

14.规范涉企政策制定程序。制定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时，充分听取市场主体、行业协会商会、消费者等方面的意见，公开征求社会意见，

并建立健全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制定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时，全面进行公平竞争审查，防止排除、限制市场竞争。（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15.建立健全政策评估制度。以政策效果评估为重点，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建立政策评估主体多元化制度，积极发挥第三方评估作用，提高政策评估过程的透明度，完善评估结果的反馈处理机制。对市场主体满意度高、效果显著的政策，及时复制推广、立法固化、持续深化；对获得感不强、效果不明显、社会满意度不高的政策，及时调整或停止施行。（责任单位：市直有关部门、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16.加大涉企政策宣传力度。通过新闻发布、专题采访、追踪报道、开辟专栏等方式，广泛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和先进典型，加强政企沟通，主动听取市场主体、专业机构以及行业协会商会的建议，营造全社会参与的良好营商舆论氛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工商联、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三、打造“配置更合理”的要素环境

17.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落实土地计划管理和项目用地配置改革新举措，积极探索矿山用地管理方式，推动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鼓励用地主体根据自身经济情况和产业项目生命周期，在不改变土地性质的前提下，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

结合、弹性年期出让等方式取得土地。全面推行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改革，实现“拿地即开工”。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引导新上项目优先使用存量建设用地，鼓励采取协商收回、转让等方式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承接落实省级授权市县审批国有未利用地、市级政府审批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建设用地县级直报试点、委托市州政府审批城镇批次建设用地政策，进一步提高市县用地审批自主权和审批效率。（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

18.加大技术创新政策支持。贯彻落实《武威市强科技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力度，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实现量质齐升。主动对接省上科技项目指南，支持市内科研单位和创新型企业申报争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开展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支持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力度，鼓励企业建立省、市级科技研发平台，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引导全社会提高研发经费投入比重。（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税务局、市发展改革委）

19.完善涉企融资纾困政策。探索建立小微企业贷款全流程限时制度，实现动产抵押业务一站式网上办理，提高企业信贷审批效率。降低担保费率，争取在2022年底前，对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收取的担保费率降低至不超过1%。积极探索运用支小再贷款、科技创新再贷款、交通

物流专项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进一步做好对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科技创新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工作。增加首贷、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做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的接续，进一步推广两增“随借随还”模式。推动“信易贷”“银税互动”“陇信通”融资平台落地见效，切实提升辖区中小微企业贷款覆盖面、可得性和便利度。（责任单位：市政府金融办、人行武威市中心支行、武威银保监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税务局）

20.健全人才服务保障体系。加大重点紧缺人才引进和本土技工人才培养、输送力度。对民营企业作出重大贡献人才和从国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可采取“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模式，开通职称评审“绿色通道”，不受学历、资历、台阶、论文、身份等限制，符合条件直接申报高级职称。建立完善高层次人才服务体系，保障人才在子女教育、医疗保健、交通出行、住房保障等方面的需求。（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交通运输局、市住建局、市委组织部、市机关事务局）

21.加快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明确数据责任主体，加强数据资源普查，扩大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覆盖范围，完善数据回流机制，加速数据流动，满足各方数据共享需求。着力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化体系，研究制定数据交易市场管理制度，推动数据确权交易流通，充分释放数据作为关键生产要素的重要价值，推进大

数据市场化应用。依托天马行市民云，推出“金融通”“文旅通”“城市名品”等数字经济发展平台。（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管理局〕、市大数据中心、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四、打造“支撑更有力”的设施环境

22.完善市政交通设施。县区加快编制完成停车设施专项规划，严格落实停车设施配建标准，以配建停车场为主构建城市停车系统，支持新建商业综合体、公共服务设施等工程建设项目配套建设地下停车库或立体停车库，有效解决“停车难问题”。加快提升市辖区、城乡公共交通使用新能源汽车比重。完善公路客运站服务功能，加强公路客运站土地综合利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

23.健全商贸流通网络。完善商品交易市场网络，围绕融入全省骨干流通网络和内循环体系，以农产品主产区、重要集散地和主销区为重点，增强农产品批发市场冷链流通能力。完善农产品现代流通网络，围绕融入全国骨干流通网络和内循环体系，以“菜果菌药”等预冷集配仓储建设为重点，支持农产品批发市场、城乡农贸市场冷链流通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提升大型商品交易市场的运营水平。完善城乡多层次商贸网络，深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鼓励支持基础条件好、消费潜力大、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县区，加快县域商业网点设施、功能业态、市场主体、消费环境、安全水平等改造升级，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

础，分工合理、布局完善的一体化商业网络体系，促进农民增收和消费提质，实现县域商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市邮政管理局）

24.健全医疗卫生和康养服务设施。加强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县级医院提标扩能，加强传染病区建设，加快推进武威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养康复楼建设、天祝县人民医院扩容迁建、凉州区传染病医院住院楼建设、凉州区中西医结合医院诊治能力提升等项目实施。支持中医医疗机构及现代化疾控体系建设，力争年内完成凉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及实验室建设项目，全力推进天祝县藏医院特色优势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和武威市新冠肺炎方舱医院项目启动实施。推进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建设，确保武威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年内完工并投入使用。认真落实《甘肃省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实施方案（2022-2025年）》，做好天津市蓟州区选派支援人员保障工作。组织开展2022年度城市医疗机构对口帮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持续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分级诊疗病种和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诊疗水平，带动开展新技术、新业务，推动实现“常见病不出乡”的目标。推动文旅康养融合创新发展，发展文化康养旅游，做强中医药康养旅游，做优温泉养生康养旅游，构建大健康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局）

25.扩大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优化基础教育资源布局，按人口流动变化趋势科学测算义务教育学位供给。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改善教学用房、学生宿舍、运动场地等教学和生活设施，扩大教育资源供给，落实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外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和转学政策。通过异地培训、委托培养、联合办学、网络培训、技能培训等方式，加强人才培养。（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26.推进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建设。加快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积极推进全市智慧图书馆体系、公共文化云等项目建设，构建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扩大覆盖范围，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功能。深化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改革，深入推进各级图书馆、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等公共文化场所提质增效。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服务绩效评价和奖惩制度，创新公共文化机构竞聘选人机制，健全职称职级评审制度，搞活人才准入和队伍培养机制，加大基层公共文化人才培养力度，全面壮大基层文化队伍。（责任单位：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

27.加强生态保护和人居环境建设。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推进清洁取暖散煤替代，实施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推进化工、印刷、涂装、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日常监管，加强河湖保护治理，加快推进庄浪河天祝段、冰沟河、古浪

河、金塔河生态综合治理，有效提升河流生态功能。持续推进古浪县八步沙林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和天祝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积极争取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实施河西走廊生态保护和修复、防沙治沙专项、“蚂蚁森林”等重点项目，加快八步沙区域生态治理和民勤生态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全国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建设，力争“十四五”完成沙化土地治理 11.8 万公顷。严格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准入管理，做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着力推进露天矿山整治，加快推进生态大市建设，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实施五大工程，推进九大行动，持续巩固武威市省级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建设成果，创建省级森林小镇和森林乡村，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市场监管局）

五、打造“活力更充盈”的产业环境

28.大力推进产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标准化现代园区、数字化智慧园区、集群化高端园区、低碳化绿色园区、科研型创新园区建设。加强园区融资服务，推进园区企业与金融机构深度合作，协调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投放，稳定和壮大园区小微企业贷款规模。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园区建设。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提高园区服务质量和效率。（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市政府金融办）

29.大力实施重点产业链培育锻造。通过延链、补链、强链高质量发展举措，带动“链主”企业做优做强，“链核”企业提质增效，加速推进竞争力强、特色鲜明的本土产业链建设。引导中小企业围绕重点产业链“链主”、头部企业需求，提供配套产品和服务，实现“一企带一链，一链成一片”的链式集群发展。（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30.开展产业链重大项目攻坚。积极联系对接相关专项省内配套支持机制，鼓励有基础有条件的企业参与国家和省级产业基础再造招投标，承担并突破一批国家和省重大战略任务。规划建设一批产业基础重大项目和示范平台，对重要工业基础产品实施技术研发、试验验证、产业化应用、示范推广“一条龙”协同推进。（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六、打造“关系更优良”的政商环境

31.充分发挥商协会纽带作用。建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联系重点非公企业和商协会工作制度，加强政策性指导和综合协调服务，增强企业的发展信心。充分发挥商协会联系商界的优势，利用商协会识商、亲商、引商的能力，通过“请进来、走出去”方式，积极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推动商会招商、以商招商工作。（责任单位：市工商联）

32.着力打造亲商爱商环境。建立政府与商协会、企业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非公经济人士座谈会、非公经济发展政企对接会等会议，听取企业家的诉求和建议，帮助解决企业发展中存

在的困难和问题。安排优秀企业家列席全市重大会议，引导民营企业企业家主动融入全市重大发展战略。激发企业家精神，发挥优秀企业家示范带动作用，对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企业家，以适当方式予以表彰和宣传。（责任单位：市工商联）

33.加强政务商务诚信建设。建立政府机构失信治理及补偿机制，地方政府不得以换届、规划调整、政策变更等理由损害企业合法权益。严格履行与投资主体依法签订的各项合同，因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其他法定事由需要改变政府承诺和合同约定的，应依法给予企业适当补偿。加大涉企遗留问题解决力度，杜绝“新官不理旧账”的现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招商局、市政府办公室）

七、打造“监管更有效”的法治环境

34.提升企业破产便利度。健全执行转破产移送审查机制，依法积极受理破产案件。加强破产案件审限管理，严格落实简单、普通、复杂案件不同结案时限。加大快速审理机制适用力度，缩短审理周期。加大长期未结破产案件清理力度，压缩破产案件审理用时。（责任单位：市法院）

35.提高合同案件审判执行质效。深入推进民商事案件繁简分流，提升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依法审批诉讼费用缓、减、免交，减轻当事人负担。在不改变政府指导价与市场调节价并存模式的前提下，对实行市场调节的律师服务收费，在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确定的基础上，进行合

理引导。在法定期限内进一步压缩商业纠纷解决周期。（责任单位：市法院、市司法局）

36.推进新型监管方式的探索和运用。全面推动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扎实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切实做好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重点领域信用监管工作，推进“互联网+监管”，构建信息共享、协同联动、闭环管理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积极探索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监管方式。着力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结合乡镇街道赋权工作，推动“三项制度”向乡镇街道延伸、下沉。全面推行行政柔性执法，加强行政执法监管力度，进一步规范执法活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司法局、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中心、市直有关部门、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37.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严格执行恶意侵犯知识产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开展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深化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改革，落实知识产权案件管辖制度，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宣传。强化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的监管，加快推进中国（甘肃）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武威工作站建设，打造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等为一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建立知识产权重点企业保护名录，建立完善跨部门、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协调机制，增强知识产权保护合力。加强知识产权犯罪侦查队伍专业化建设，进一步

加大知识产权犯罪刑事打击力度。（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市公安局）

抄送：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工商联。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